

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收到你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自查，现经有关情况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截止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发行、并购重组、债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<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
回复>之签署页)



控股股东：山东东宏集团有限公司

2017年11月14日

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自查，现经有关情况回复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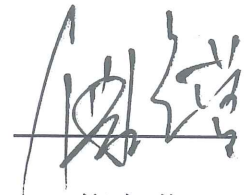
我作为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截止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发行、并购重组、债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<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
回复>之签署页)

实际控制人：



倪立营

2017年 11 月 14 日